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汽车
BAIC MOTOR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8)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北京汽車」）或「我們」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業績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要求而編製。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本未經審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簡明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6,737,077	49,038,815
銷售成本		(49,246,393)	(38,284,442)
毛利		17,490,684	10,754,373
分銷費用		(6,218,675)	(4,554,392)
行政費用		(2,123,300)	(1,923,452)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808,910)	(246,757)
經營利潤	6	8,339,799	4,029,772
財務收益		211,903	202,584
財務費用		(537,745)	(457,307)
財務費用－淨額		(325,842)	(254,723)
在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中享有的 (虧損)/溢利份額		(132,300)	1,978,780
除所得稅前利潤		7,881,657	5,753,829
所得稅費用	7	(2,833,712)	(1,333,568)
本期間利潤		5,047,945	4,420,261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85,701	2,411,293
非控制性權益		4,062,244	2,008,968
		5,047,945	4,420,26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期間應佔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每股) 基本和攤薄	8	0.13	0.32
本期間利潤		5,047,945	4,420,261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569,920	—
現金流套期		533,138	—
外幣折算差額		(832)	—
本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1,102,226	—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6,150,171	4,420,261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26,849	2,411,293
非控制性權益		4,323,322	2,008,968
		6,150,171	4,420,261

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40,144,219	40,071,342
土地使用權		5,450,807	5,482,557
無形資產		13,921,971	13,446,115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8,034,656	17,913,6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06,400	536,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27,509	5,504,386
其他長期資產		1,783,058	972,847
		<u>86,468,620</u>	<u>83,927,378</u>
流動資產			
存貨		13,886,231	14,166,927
應收賬款	4	22,283,189	27,188,927
預付賬款		1,120,714	1,163,249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5,058,570	4,802,738
受限制現金		3,036,965	1,587,2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22,067	36,063,909
		<u>80,907,736</u>	<u>84,973,008</u>
總資產		<u><u>167,376,356</u></u>	<u><u>168,900,386</u></u>

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歸屬於權益持有人的資本和儲備			
股本		7,595,338	7,595,338
其他儲備		18,477,187	17,636,248
留存收益		13,711,574	14,928,521
		<u>39,784,099</u>	<u>40,160,107</u>
非控制性權益		14,339,274	17,873,214
		<u>54,123,373</u>	<u>58,033,32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620,687	7,809,0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795,843	808,608
撥備		2,378,307	2,067,044
遞延收入		2,209,923	2,021,757
		<u>16,004,760</u>	<u>12,706,50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5	39,625,012	41,892,244
預收款項		357,579	463,12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29,655,841	24,413,44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39,885	2,326,451
借款		24,530,298	27,569,624
撥備		1,639,608	1,495,672
		<u>97,248,223</u>	<u>98,160,565</u>
總負債		<u>113,252,983</u>	<u>110,867,065</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167,376,356</u></u>	<u><u>168,900,386</u></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從事乘用車、發動機和汽車零部件的製造和銷售。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順義區順通路25號5幢。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註冊為一家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北汽集團」），此乃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北京市國資委」）受益擁有。本公司之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財務資料以人民幣（「RMB」）千元列賬。本簡明財務資料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刊發。

本簡明財務資料未經審計。

2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其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6,340.0百萬元。根據負債義務和運營資本要求，管理層充分考慮本集團現有的資金源如下：

- 本集團運營和融資活動不斷產生的現金；和
- 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使用的短期借款和長期借款銀行授信額度分別為人民幣8,066.0百萬元和12,691.0百萬元。

基於以上考慮，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可用融資渠道以隨時滿足運營資本需求且再融資。因此，本簡明財務資料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2.2 會計政策

除了採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外，編製本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

(b) 已發出但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終止確認，並介紹套期會計的新規則和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本集團已決定不會提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必須強制應用為止。

本集團預期新指引將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產生重大影響。由於現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AFS」）的債務工具可能符合條件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FVOCI」），因此該等資產的會計處理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化。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類金融負債，因此新規定對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並無重大影響。終止確認規則引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沒有任何變動。

新套期會計規則將套期會計更緊密配合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實務。作為一般性原則，因為準則引入更多原則為本的方針，所以更多套期關係可能符合套期會計的條件。然而在現階段，本集團預期不確認任何新的套期關係。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生效時，本集團當前的套期關係仍將符合條件繼續適用套期會計。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準則不會對其套期會計有重大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用損失（「ECL」）確認減值準備，而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僅按已發生的信用損失確認減值。該模型適用於按攤余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FVOCI計量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下的合同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諾和某些財務擔保合同。

假如本集團從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此項新規定，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對其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新準則亦增加了的披露規定和列報的改變。本集團預計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和範圍將發生改變，尤其是在新準則採納的年度內。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國際會計師公會已發布收入確認的新準則。這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出售貨品和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造合同）。

新準則的原則為收入須在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後確認。

此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此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內的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本集團將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此項新準則。

管理層已確定以下方面很可能會受到影響：

- 捆綁銷售 —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可能會導致確認單獨的履約義務，這有可能影響收入的確認時間。
- 履行合同成本的會計處理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某些目前以費用處理的成本可能需確認為資產。

管理層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發布。由於對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計量劃分已經刪除，這將會導致幾乎所有租賃須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和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須確認入賬。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此準則會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本集團尚未確定該承擔將如何影響確認資產和就未來付款的負債，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利潤和現金流量的分類。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豁免可能會涵蓋部分經營租賃承擔，而某些承擔則可能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不包含租賃的合同有關。

此準則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內的首個中期期間適用。在現階段，本集團不準備在生效日前採納該準則。

3 分部信息

本集團的分部信息是根據內部報告編製而成，內部報告定期由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審閱，便於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對於本集團的每一個報告分部，本集團的執行委員會將至少月度審閱一次其內部管理層報告。管理層根據這些報告確定報告分部。

根據不同品牌產品，本集團決定其業務內容及報告分部如下：

- 北京品牌¹乘用車：生產和銷售北京品牌乘用車，以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
- 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北京奔馳」）乘用車：生產和銷售北京奔馳乘用車和發動機，以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

¹ 提述業務分部時，「北京品牌」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北京奔馳）的合併口徑業務，北京品牌的分部利潤包括應佔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北京現代」）等投資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管理層根據毛利確定分部業績。報告給本集團執行委員會的外部客戶收入按與綜合收益表一致的方式進行計量。分部報告資料和對報告分部賬務調節列示如下：

	乘用車 – 北京品牌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 北京奔馳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抵銷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總收入	<u>8,469,414</u>	<u>58,313,255</u>	<u>(45,592)</u>	<u>66,737,077</u>
分部間收入	(45,592)	–	45,592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8,423,822</u>	<u>58,313,255</u>	<u>–</u>	<u>66,737,077</u>
分部(毛虧)/毛利	<u>(1,258,048)</u>	<u>18,748,732</u>	<u>–</u>	<u>17,490,684</u>
其他損益披露：				
分銷費用				(6,218,675)
行政費用				(2,123,300)
其他虧損 – 淨額				(808,910)
財務費用 – 淨額				(325,842)
在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中 享有的虧損份額				<u>(132,300)</u>
除所得稅前利潤				7,881,657
所得稅費用				<u>(2,833,712)</u>
本期間利潤				<u>5,047,945</u>
其他信息：				
重大非貨幣性支出				
折舊及攤銷	(1,326,741)	(1,631,928)	–	(2,958,669)
計提的應收賬款和存貨減值撥備	<u>(250,154)</u>	<u>–</u>	<u>–</u>	<u>(250,154)</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總資產	98,316,474	86,459,239	(17,399,357)	167,376,356
其中：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8,034,656	–	–	18,034,656
總負債	<u>(62,033,535)</u>	<u>(57,102,984)</u>	<u>5,883,536</u>	<u>(113,252,983)</u>

	乘用車－ 北京品牌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北京奔馳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抵銷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總收入	11,699,908	37,368,530	(29,623)	49,038,815
分部間收入	(29,623)	–	29,623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11,670,285</u>	<u>37,368,530</u>	<u>–</u>	<u>49,038,815</u>
分部毛利	<u>272,257</u>	<u>10,482,116</u>	<u>–</u>	<u>10,754,373</u>
其他損益披露：				
分銷費用				(4,554,392)
行政費用				(1,923,452)
其他虧損－淨額				(246,757)
財務費用－淨額				(254,723)
在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中 享有的溢利份額				<u>1,978,780</u>
除所得稅前利潤				5,753,829
所得稅費用				<u>(1,333,568)</u>
本期間利潤				<u>4,420,261</u>
其他信息：				
重大非貨幣性支出				
折舊及攤銷	(937,663)	(1,556,526)	–	(2,494,189)
轉回／(計提)的應收賬款和 存貨減值撥備	<u>67,481</u>	<u>(63,992)</u>	<u>–</u>	<u>3,489</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總資產	84,050,235	68,973,483	(12,147,385)	140,876,333
其中：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4,833,990	–	–	14,833,990
總負債	<u>(51,726,530)</u>	<u>(39,764,584)</u>	<u>1,544,981</u>	<u>(89,946,13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無客戶達到本集團收入10%或超過10%。

本集團位於中國境內。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從位於中國境內的外部客戶獲得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大約為99.9%（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99.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的其他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大陸的佔比約為98.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3%）。

4 應收賬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註(a))	16,135,148	12,549,502
減：減值撥備	(1,264)	(1,037)
	<u>16,133,884</u>	<u>12,548,465</u>
應收票據	6,149,305	14,640,462
	<u>22,283,189</u>	<u>27,188,927</u>

- (a) 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為賒銷。和本集團有長期合作關係且信譽良好的客戶，貿易應收賬款的賒賬期間為30天以內，應收票據的賒賬期間為3至6個月的賒賬期。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前至1年	15,089,317	12,463,236
1至2年	1,019,043	72,306
超過2年	26,788	13,960
	<u>16,135,148</u>	<u>12,549,502</u>

- (b) 所有應收賬款均為人民幣，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似。
- (c) 無作為抵押品抵押的貿易應收賬款。
- (d) 作為銀行發行的應付票據質押物的應收票據於相應的資產負債表日的金額列示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質押的應收票據	<u>5,580,324</u>	<u>7,334,597</u>

5 應付賬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30,100,326	31,975,338
應付票據	9,524,686	9,916,906
	39,625,012	41,892,244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前至1年	29,958,977	31,939,550
1至2年	127,771	25,678
超過2年	13,578	10,110
	30,100,326	31,975,338

6 經營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2,958,669	2,494,189
就應收賬款和存貨計提／(轉回)的減值撥備	250,154	(3,489)
員工成本	2,504,858	2,260,982
銷售廢料利得	(18,206)	(16,528)
外幣匯兌淨虧損，包括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 遠期外匯合約	866,802	468,899
政府補助	(77,636)	(228,848)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	2,768	960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3,368,743	1,711,070
遞延所得稅	(535,031)	(377,502)
	2,833,712	1,333,568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北京市財政局、北京市國家稅務局以及北京地方稅務局聯合頒佈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本集團的以下實體作為高新科技技術企業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待遇。

所得稅優惠期間

— 本公司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 北京北內發動機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 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

除了以上列出的公司以及適用於香港16.5%利得稅的一家子公司和一家位於德國的企業所得稅率為32.8%的子公司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規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相應的本集團實體應課稅的25%的法定所得稅率計提。

8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除以相關期限內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計)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人民幣千元)	985,701	2,411,29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595,338	7,595,33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期間應佔每股收益	<u>0.13</u>	<u>0.32</u>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潛在稀釋普通股，每股稀釋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相等。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會未提議分配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的股息約人民幣2,202,648,000元(每股人民幣0.29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經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通過。

1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公司完成發行二零一七年度綠色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300.0百萬元，期限為7年，發行年利率為4.72%。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公司完成發行二零一七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00.0百萬元，期限為270日，發行年利率為4.41%。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本集團與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北汽新能源」)簽訂增資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以資產及現金合計人民幣1,185.08百萬元認購北汽新能源新發行股份223.6百萬股。增資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北汽新能源8.15%的權益。

業務概覽

一、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涵蓋乘用車研發、製造、銷售與售後服務，乘用車核心零部件生產、汽車金融、以及其他相關業務，並不斷延伸產業鏈條、提升品牌實力。

乘用車

本集團的乘用車業務目前通過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北京現代和福建奔馳四個業務分部開展。

1、北京品牌

北京品牌是我們的自主品牌，本集團擁有北京品牌業務的全部權益，目前通過紳寶、北京(BJ)、威旺及新能源車四個系列運營，擁有十餘款在售車型，全面涵蓋轎車、SUV、交叉型乘用車、MPV以及新能源車型。

- 紳寶

「紳寶」是本公司自主中高端乘用車產品系列，以重視車輛性能和成本效益的消費者為目標群，「為性能執着」是紳寶的品牌精髓。

- 北京(BJ)

「北京」系列是傳承北汽越野半世紀的軍車血統與硬派基因打造的越野先鋒品牌，「唯越野行無疆」是北京的品牌理念。

- 威旺

我們的「威旺」系列產品集中於交叉型乘用車、MPV及SUV車型，以小微企業用戶和個人用戶為目標群，「引領幸福未來」是威旺的品牌理念。

- 新能源產品

在生產傳統燃油乘用車的同時，北京品牌也積極推動基於傳統燃油車型的新能源車的生產，目前已成為純電動新能源車業務的領跑者。

2、北京奔馳

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北京奔馳」）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北京奔馳51.0%股權，戴姆勒股份公司（「戴姆勒」）及其全資子公司戴姆勒大中華區投資有限公司（「戴姆勒大中華」）持有北京奔馳49.0%股權。北京奔馳自二零零六年起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品牌乘用車。

目前，北京奔馳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E級轎車、C級轎車、GLC級SUV及GLA級SUV四款車型。

3、北京現代

北京現代是本公司的合營公司，本公司通過附屬公司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北汽投資」）持有北京現代50.0%股權，韓國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現代汽車」）持有北京現代另50.0%股權。北京現代自二零零二年起生產和銷售現代品牌乘用車。

目前，北京現代生產和銷售涵蓋中級、緊湊型、A0級等全系主流轎車以及SUV車型的共十餘款產品，在售車型主要包括全新勝達、全新途勝、第九代索納塔、新名圖、領動、全新悅動等，滿足不同消費者的消費需求。

4、福建奔馳

福建奔馳汽車有限公司（「福建奔馳」）是本公司的合營企業，本公司持有福建奔馳35.0%的股權、並與持有其15.0%股權的福建省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福汽集團」）在對福建奔馳的經營、管理及其他事項、以及由福汽集團委派的董事在行使董事職權時達成一致行動協議。戴姆勒輕型汽車（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福建奔馳50.0%的股權。福建奔馳自二零一零年起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品牌多用途乘用車及輕型客車。

目前福建奔馳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V級、新威靈及凌特三大系列產品，在合資豪華商務用車領域保持領先優勢。

乘用車核心零部件

生產整車產品的同時，我們亦通過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北京現代的生產基地生產發動機、動力總成等乘用車核心零部件。

北京品牌方面，我們通過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動力總成」）等實體製造發動機和其他核心汽車零部件，並主要裝配於自產整車產品，同時也銷售給其他汽車製造商。

北京奔馳於二零一三年開始製造發動機，是戴姆勒集團在德國以外第一個同時也是最大的發動機生產基地。北京奔馳目前擁有兩座發動機工廠，具體產品包括M270、M274和M276型發動機。

北京現代於二零零四年開始製造發動機，具體產品涵蓋Gamma1.6 MPI/GDI以及Gamma1.6 Turbo-GDI等六大系列，其發動機在技術、動力等方面處於行業領先地位，產品主要裝配北京現代製造的現代品牌乘用車。

汽車金融

我們通過聯營企業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汽財務」）、梅賽德斯－奔馳租賃有限公司（「奔馳租賃」）、北京現代汽車金融有限公司（「北現金融」）等開展北京品牌、梅賽德斯－奔馳品牌、現代品牌的汽車金融及汽車後市場相關業務，並持續以資金投入、業務合作等方式推動汽車金融業務的快速發展。

其他相關業務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我們繼續通過相關合資企業開展高端乘用車研發、輕量化研發以及二手車等業務。

二、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業務發展情況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乘用車行業發展情況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381,490億元，按可比價格計算，同比增長6.9%，宏觀經濟運行穩定。整體來看，經濟增速換擋、結構調整壓力、新舊動能轉換相互交織，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任務較為艱巨；經濟下行壓力大，宏觀經濟政策面臨兩難的情況增多，也給乘用車行業發展帶來了更多不確定性。

受宏觀經濟環境及車輛購置稅優惠政策等多種因素影響，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乘用車銷量的增速較二零一六年明顯放緩。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數據，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國內乘用車完成銷量1,125.3萬輛，同比增長1.6%，增速比上年同期減緩7.6個百分點。

類別市場方面，SUV產品依然保持高速增長，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累計銷售452.7萬輛、同比增長16.8%；但轎車、MPV以及交叉型乘用車銷售情況不及預期，均為同比下滑態勢。

系別市場方面，中國品牌依然跑贏大盤，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實現乘用車銷售494.0萬輛、同比增長4.3%，市場份額同比提升1.1個百分點至43.9%；中國品牌SUV產品銷售270.0萬輛、同比增長24.4%，繼續領跑SUV市場。

新能源乘用車方面，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實現銷售16.4萬輛、同比增長35.9%。其中純電動新能源乘用車銷售13.2萬輛、同比增長62.9%。

二零一七年度上半年本集團運營情況

1、各品牌產銷情況

二零一七年，是本集團深化創新變革、產業鏈優化整合及合資合作進一步擴展的一年。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在乘用車市場微增長和行業競爭加劇的大環境下，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直面市場挑戰，積極應對，其中：北京奔馳、福建奔馳保持快速增長態勢、實現了多項歷史突破；北京品牌、北京現代面臨行業等多重衝擊快速調整、保持了相對穩定的發展局面。

北京品牌

受行業增速放緩、車輛購置稅優惠政策調整等外部因素影響，以及自身產品周期換檔以及產品結構調整等內部因素制約。報告期內，北京品牌累計實現銷售11.1萬輛，同比下降45.5%。

面對業務下滑的局面，本公司積極應對，從評估戰略、提升質量、創新營銷、優化產品結構等多角度入手，加強項目管控能力，發力研發工作，力爭維持穩定的經營業績、並通過新產品的投放提升市場份額。

儘管整體業績調整，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品牌在產品結構調整、新能源產品投放、差異化戰略等方面依然取得了不俗的業績：

產品結構方面，北京品牌大力推進新能源+SUV（「E+S」）產品戰略，持續加大E+S產品的研發以及產銷力度，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品牌E+S產品銷售佔比同比提升10.2個百分點至65.9%，創歷史新高；

新能源產品方面，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品牌向市場投放EX260、EH300、EU400三款純電動新能源產品，進一步豐富了產品品系、並使綜合工況續航里程提升至360公里，進一步解決了客戶對純電動汽車的里程焦慮、繼續引領行業發展風向；

差異化產品戰略方面，北京品牌的越野車產品取得了市場的青睞和認可，其中北京(BJ)80車型順利成為「慶祝香港回歸祖國20周年」以及「建軍90周年」的閱兵專用車，為北京(BJ)品牌系列產品「越野世家」的市場口碑再增含金量。

北京奔馳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奔馳繼續延續爆發式增長態勢，引領中國豪華車市場快速增長：報告期內，北京奔馳實現整車銷售21.1萬輛、同比增長47.0%，已穩居第二大合資豪華品牌生產商地位。

細分產品銷售方面，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奔馳E級轎車、C級轎車、GLC級SUV三款主打車型均實現月銷過萬的強勁銷售態勢，中期換代後的GLA級SUV也投放市場並取得了良好的銷售成績。

產能優化方面，北京奔馳也在加快推進工廠建設，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同時實施了北京奔馳發動機二工廠建設以及前驅車工廠部分生產線建設工作，新生產設施建成後，將進一步滿足下一階段的生產需求。

與此同時，北京奔馳也在積極謀求新能源產品布局：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戴姆勒簽署框架協議，為北京奔馳引進戴姆勒純電動汽車產品並建設新能源汽車本土化電池生產和研發能力的目的，本公司、戴姆勒和戴姆勒大中華擬共同增加對北京奔馳的投資總計約人民幣50億元；上述協議的達成將為北京奔馳在後續新能源產品競爭中保持領先優勢奠定基礎。

北京現代

受乘用車市場增速放緩、韓系車市場低迷等因素影響，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現代的銷售表現有所波動：報告期內，北京現代實現整車銷售30.1萬輛、同比下滑42.4%。

面對挑戰，北京現代積極應對和調整，包括調整產品結構、產銷計劃和節奏、加大終端銷售等。進入二零一七年二季度以後，北京現代的月度終端銷售情況逐月好轉，已實現持續的穩步回升。

與此同時，北京現代注重推進和提速本地化戰略，中國專屬平台已擴展到RUINA、CELASTA、MISTRA和IX四大系列，實現小型車、中級車、中高級車、SUV各個細分市場的全面覆蓋，實現針對中國市場的差異化服務。

與此同時，北京現代也在新能源戰略、智能化戰略方面提早布局，相繼推進了NEW新能源計劃、Blue-Melody智能化戰略，繼第九代索納塔混合動力版後上市了首款純電動產品－新伊蘭特EV，為更多用戶提供高效、智能、共享，以及個性化定制的智慧體驗服務。

二零一七年七月，北京現代重慶工廠落成。北京現代重慶工廠的目標是建設成為全球領先的高品質、智能化、環境友好型工廠，是踐行國家「長江經濟帶」和「一帶一路」發展戰略的重要舉措。北京現代將全面深化本地化經營戰略，充分發揮其地緣優勢，加速融入西南區域經濟、文化、社會發展之中，充分滿足當地消費者的需求。

福建奔馳

憑借新款V-Class等車型的市場帶動，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福建奔馳實現整車銷售1.01萬輛、同比增長95.4%，繼續保持快速增長的良好態勢。相信隨着本公司與戴姆勒的溝通和合作不斷加強，福建奔馳將在優化產品結構等方面取得更多的突破。

2、銷售網絡情況

本集團一直注重客戶權益，努力完善產品服務體系，致力於使產品經銷商和客戶得到及時、高效、準確、優質的服務保障。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加大汽車銷售網絡下沉工作，特別是在北京品牌和北京現代方面，大力增加衛星店的建設，從而使汽車銷售網絡不再局限於傳統4S店模式，提升銷售力度。

3、研發情況

本集團相信，研發能力對未來發展至關重要，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各品牌業務均持續大力推動研發體系與能力建設。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品牌持續在造型、智能化、電動化、大數據、性能、輕量化等方面的研發取得突破。在造型方面成績顯着，紳寶OFFSPACE一舉摘得世界汽車造型設計雜誌《CAR STYLING》「最佳概念車獎」，成為中國品牌第一款登陸世界雜誌的概念車型。在電動化方面，EU400成功上市，進一步解決客戶對純電動汽車的里程焦慮問題。同時，在二零一七年一月於拉斯維加斯召開的國際消費類電子產品展覽會²上，本公司發佈了「NOVA-PLS」智能化戰略。

目前，北京奔馳建有戴姆勒於合資公司中最大的研發中心，包含氣候腐蝕、整車排放、發動機和振動噪聲等7個先進的試驗室，以及研發試制車間和測試跑道，為梅賽德斯－奔馳國產車型的研發、生產提供重要的技術支撐。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現代完成悅動純電動車自主研發，加上已經佈局的第九代索納塔混動版車型，以及全新勝達和全新途勝等車型的油耗改善開發，企業平均油耗水平滿足政策監管要求。

4、生產設施情況

我們擁有專門的生產設施製造和組裝產品，所有生產基地均位於中國境內並配備先進的生產設施。我們的所有生產設施均配備柔性生產線，一條生產線可生產不同型號的乘用車。我們相信，這不僅使我們能夠靈活改變生產計劃和快速應對市場需求變化，也能降低資本支出和運營成本。

5、產業鏈延伸及合作情況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及戴姆勒大中華訂立增資協議，按原持股比例向奔馳租賃增資人民幣500.0百萬元，本公司增資人民幣175.0百萬元，增資後繼續持股35.0%。近年來，受梅賽德斯－奔馳品牌汽車在中國良好發展等因素帶動，奔馳租賃的業務量也快速增長，預計隨着中國汽車租賃及汽車金融市場的快速發展，未來幾年業務量將進一步擴大。通過該項注資，預計亦將間接促進北京奔馳的新車銷售規模，從而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更高的投資回報。

² 國際消費類電子產品展覽會(International Consumer Electronics Show，簡稱CES)，由美國電子消費品製造商協會(簡稱CTA)主辦，旨在促進尖端電子技術和現代生活的緊密結合。該展始於1967年，現已成為了全球各大電子產品企業發佈產品信息和展示高科技水平及倡導未來生活方式的窗口。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北汽新能源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以資產及現金合共人民幣1,185.08百萬元的代價認購北汽新能源增發的22,360.0萬股股份。於增資完成後，本公司持有北汽新能源股份權益總額的8.15%。參與本次增資，未來可通過分享北汽新能源的經營成果和投資收益，提升本公司整體盈利能力以及股東回報。

三、2017年下半年業務展望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預計中國乘用車市場需求將繼續受購置稅優惠退坡的影響，疊加各車企密集推出新品導致競爭進一步加劇。預計二零一七年度，中國乘用車市場將繼續圍繞中國品牌持續發力、豪華車產品需求進一步提升、新能源產品良性發展等方面發展，同時，政策監管依舊從嚴，尤其是針對傳統燃油汽車生產企業，預計整體乘用車行業的政策監管將保持趨嚴的態勢。

隨着互聯網化及智能化戰略的不斷延伸和落地，預計在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在汽車行業將會湧現出更多的傳統汽車廠商與互聯網等行業巨頭的深度合作。隨着商業合作模式的初步構建和逐步完善，通過跨界合作而深度整合的用戶資源，可進一步提升用戶車輛智能化的感知度和滿意度，這也將逐漸成為未來汽車智能網聯的主流發展方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乘用車的研發、製造、銷售和售後服務，上述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持續且穩定的收入。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9,038.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6,73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奔馳的收入增加所致。

與北京奔馳相關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7,368.5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8,313.3百萬元，同比增長56.0%，主要原因為(i)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47.0%；及(ii)售價相對較高的車型銷量增長導致平均收入上升。

與北京品牌相關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670.3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423.8百萬元，同比下降27.8%，主要原因為(i)北京品牌銷量同比下降45.5%；(ii)為應對國內乘用車行業增速放緩、車輛購置稅優惠政策調整等影響而向市場提供額外促銷；及(iii)售價較高的E+S產品銷量佔比提升抵消了部分銷量下降的影響。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8,284.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9,24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奔馳成本增加所致。

與北京奔馳相關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886.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564.5百萬元，同比增長47.2%，主要原因為(i)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及(ii)售價相對較高的車型銷量增長導致平均成本上升。

與北京品牌相關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398.0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681.9百萬元，同比下降15.1%，主要原因為(i)北京品牌銷量同比下降；及(ii)E+S產品銷量佔比提升導致產品平均成本的增加。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754.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7,49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奔馳的毛利增加所致。

北京奔馳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482.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748.7百萬元，同比增長78.9%；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28.1%上升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32.2%，主要原因為(i)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47.0%；(ii)毛利相對較高的車型銷量增長導致平均毛利上升。

北京品牌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2.3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毛虧1,258.0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2.3%下降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負14.9%，主要原因為(i)北京品牌銷量同比下降45.5%；及(ii)為應對國內乘用車行業增速放緩、車輛購置稅優惠政策調整等影響而向市場提供額外促銷。

分銷費用

本集團的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554.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21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奔馳的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所致。

北京奔馳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50.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403.3百萬元，同比增長52.2%；北京奔馳的銷售及分銷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9.5%下降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9.3%，主要原因為(i)銷量同比增加導致隨銷量變化的商標許可費、技術提成費、廣告費等費用增加；及(ii)北京奔馳執行更嚴格的預算制度控制分銷費用，實現分銷費用佔收入百分比降低。

北京品牌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03.6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15.4百萬元，同比下降18.7%；北京品牌的銷售及分銷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8.6%上升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9.7%，主要原因為(i)銷量同比下降導致隨銷量變化的市場推廣費、質保費、運輸費等費用減少；及(ii)由於倉儲費用、人工費用等固定費用的影響，分銷費用下降幅度小於收入下降幅度導致分銷費用佔收入百分比上升。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23.5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2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奔馳的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北京奔馳的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92.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53.1百萬元，同比增長20.2%；北京奔馳的行政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3.5%下降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2.7%，主要原因為(i)銷量增加導致的城建稅、教育費附加等費用增加；及(ii)北京奔馳執行嚴格的預算制度，行政費用已趨於穩定，行政費用率隨收入的增長穩步下降。

北京品牌的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31.3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70.2百萬元，同比下降9.7%；北京品牌的行政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5.4%上升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6.8%，主要原因為(i)銷量下降導致的城建稅、教育費附加等費用下降；及(ii)由於人工費用、租賃費等固定費用的影響，行政費用下降幅度小於收入下降幅度導致行政費用佔收入百分比上升。

外幣匯兌損失³

本集團產生的外幣匯兌損失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22.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66.8百萬元，外幣匯兌損失增加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對歐元匯率下降導致應以歐元支付的款項產生匯兌損失。

本集團（主要為北京奔馳業務）使用以歐元為主的外幣支付部分進口零部件貨款，並持有外幣借款。外匯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一定影響。

本集團擁有成熟的外匯管理戰略，一直持續有序的對外匯頭寸的匯率風險進行鎖定，目前本集團使用的對沖工具主要為外匯遠期合約。

³ 外幣匯兌損失包括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外匯遠期合約。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54.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2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品牌的財務費用增加所致。

北京奔馳的財務收入淨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7.1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1.7百萬元，同比下降13.2%，主要是由於非流動保修撥備的折現攤銷增加。

北京品牌的財務費用淨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71.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27.5百萬元，同比增加15.0%，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資金市場成本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普遍提高。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共錄得投資收益人民幣負132.3百萬元，同比減少2,111.1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北京現代及相關配套企業受乘用車市場增速放緩等影響而利潤下降。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33.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833.7百萬元，同比增長112.5%，主要由於北京奔馳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實際稅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23.2%上升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36.0%。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和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均分別適用15.0%的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率、16.5%的香港利得稅率、32.8%的德國企業所得稅率及25.0%的中國企業法定所得稅率。北京奔馳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和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均適用25.0%的中國企業法定所得稅率。

淨利潤

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淨利潤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420.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047.9百萬元，同比增長14.2%，主要是由於(i)北京奔馳的淨利潤增長；及(ii)北京品牌的淨利潤減少。

北京奔馳的淨利潤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21.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312.8百萬元，同比增長106.7%。

北京品牌的淨利潤（含投資收益）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8.4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負3,264.9百萬元，同比減少3,663.3百萬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11.3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85.7百萬元，同比下降59.1%；基本每股收益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0.32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0.13元，同比下降59.4%。

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5,522.1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6,149.3百萬元、應付票據人民幣9,524.7百萬元、未償還借款人民幣35,151.0百萬元、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20,757.2百萬元、資本開支承諾人民幣6,116.6百萬元。前述未償還借款中包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折合人民幣1,921.8百萬元的歐元借款及折合人民幣103.1百萬元的美元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末，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6,063.9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14,640.5百萬元、應付票據人民幣9,916.9百萬元、未償還借款人民幣35,378.7百萬元及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22,491.0百萬元。

本集團通常以自有現金和借款滿足日常經營所需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償還借款包括短期借款總計人民幣24,530.3百萬元、長期借款總計人民幣10,620.7百萬元。本集團將於上述借款到期時及時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北汽投資完成發行人民幣800.0百萬元的二零一七年度第一期公司債券，票面年利率為4.29%，期限為七年（附第五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選擇權）。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公司完成發行人民幣2,300.0百萬元的二零一七年度綠色債券，票面年利率4.72%，期限為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公司完成發行人民幣2,000.0百萬元的二零一七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票面年利率4.41%，期限為270日。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已生效的貸款協議中未對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義務進行任何約定，同時本集團亦嚴格履行貸款協議的各項條款，未發生違約事件。

總資產

本集團的總資產由二零一六年末的人民幣168,900.4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67,376.4百萬元，同比下降0.9%，主要是由於(i)北京品牌銷量下降導致的應收款項減少；及(ii)北京奔馳銷量增加導致的應收款項增加，抵消了部分北京品牌應收款項減少的影響。

總負債

本集團的總負債由二零一六年末的人民幣110,867.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13,253.0百萬元，同比增長2.2%，主要是由於(i)北京品牌產量下降導致採購原材料的貿易應付款項減少；(ii)北京奔馳產量增長導致採購原材料的貿易應付款項增加；及(iii)本公司及北京奔馳宣告股息分派導致其他應付款增加。

總權益

本集團的總權益由二零一六年末的人民幣58,033.3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54,123.4百萬元，同比下降6.7%，主要是由於(i)北京奔馳淨利潤增長；及(ii)本公司及北京奔馳宣告股息分派抵減了部分權益。

淨債務負債率

本集團的淨債務負債率（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權益加前述分子）由二零一六年末的負1.2%增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負0.7%，同比增長0.5個百分點，基本持平。

重大投資

本集團發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11.1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37.9百萬元，同比下降7.2%。其中北京奔馳發生的資本開支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40.0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25.1百萬元，北京品牌發生的資本開支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71.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12.8百萬元。

本集團發生的研發開支總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98.5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14.6百萬元，同比下降13.1%。研發開支主要為北京品牌發生，用於其產品研發項目。根據會計準則和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前述研發中大部分金額符合資本化條件且已進行資本化處理。

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及戴姆勒大中華訂立增資協議，按原持股比例向奔馳租賃增資。增資完成後，本公司繼續持有奔馳租賃35.0%的股權。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北汽新能源訂立增資協議，認購北汽新能源增發的股份。增資完成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為8.15%。

上述合作事項的詳細情況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發布的相關公告。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在應收票據質押人民幣5,580.3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員工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員工由二零一六年末的25,159人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24,123人。本集團發生的員工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61.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504.9百萬元，同比增長10.8%，主要由於(i)北京奔馳平均人工成本上漲；(ii)北京奔馳產量增加導致工時增加；及(iii)年度社會平均工資上漲，本集團為員工繳納的社會統籌費用相應增加。

本集團結合人力資源戰略，基於不同崗位序列，建立起了以員工業績和能力為導向的薪酬體系，並通過績效考核體系將每年度的經營目標與員工的業績考核關聯，為本集團人才招聘、保留與激勵，實現本集團人力資源戰略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此外，本集團已建立企業年金制度，為符合一定條件的且自願參加的員工提供一定程度退休收入保障的補充性養老金制度。

貸出款項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未向其他實體提供貸款。

對外提供財務資助或擔保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未對外提供財務資助及擔保。

重大訴訟及仲裁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公司完成發行二零一七年度綠色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300.0百萬元，期限為7年，發行年利率為4.72%。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公司完成發行二零一七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00.0百萬元，期限為270日，發行年利率為4.41%。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本集團與北汽新能源簽訂增資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以資產及現金合計人民幣1,185.08百萬元認購北汽新能源新發行股份223.6百萬股。增資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北汽新能源8.15%的權益。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建設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感及責任感。本公司參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在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全體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嚴格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監事會及委員會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監事會（「監事會」）的三年任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屆滿，鑑於相關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的提名工作需履行一定程序，為保持董事會、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監事會需要延期換屆選舉，直至本公司股東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組成新一屆董事會、監事會。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認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和監事會延期換屆選舉，以及現任董事及監事在其任期屆滿後繼續履行職務直至股東大會選舉出新一屆董事會和監事會的安排並未違反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批准委任第三屆董事會董事人選。同日，第三屆董事會通過專門委員會委員人選。於同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繼續選舉徐和誼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陳宏良先生為本公司總裁，並選舉產生了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戰略委員會的主任和委員。上述人員的任期均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起，至當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屆滿之日止。具體詳情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的相關公告。

監事會因相關監事候選人的工作調整，尚未完成任免程序，需要進一步延期換屆，直至股東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股東大會批准新一屆監事會。具體詳情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的相關公告。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年度股東大會。陳宏良先生於會上被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自陳宏良先生的任期生效後，李峰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同時，執行董事陳宏良先生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伴隨陳宏良先生的委任，李峰先生不再擔任戰略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具體詳情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的相關公告。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組成並無任何變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成員為黃龍德先生（主任）、張健勇先生和劉凱湘先生，其中兩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準則和慣例，並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二零一七年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未經審計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將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baicmotor.com)上刊發。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和誼先生

中國北京，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徐和誼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夕勇先生、張建勇先生；執行董事陳宏良先生；非執行董事邱銀富先生、*Hubertus Troska*先生、*Bodo Uebber*先生、郭先鵬先生、王京女士以及朱保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松林先生、黃龍德先生、包曉晨先生、趙福全先生及劉凱湘先生。

* 僅供識別